

证券代码：831586

证券简称：高奇电子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## 福建高奇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##### 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2018年9月28日，本公司与晏海嘉德（北京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签订《借款合同之补充协议》（原协议情况为，于2016年10月7日签订《借款合同》、2017年12月7日签订《借款合同之补充协议》）。同日，本公司股东李东星、陈岩、江健源、福建康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、郑薇于福建省福州市为2018年9月28日本公司与晏海嘉德（北京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《借款合同之补充协议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签订《担保函》。交易标的为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向晏海嘉德（北京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贷款650万元，贷款年利率为8.00%，期限展期1年，至2019年10月7日，公司关联方李东星、陈岩、江健源、福建康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、郑薇继续为本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

##### 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通过，同意1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，关联董事朱至诚、陈岩、李东星、陈伟回避表决，此项交易尚须股东大会的批准，已提请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# 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## 二、关联方介绍

### 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#### 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晏海嘉德（北京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

住所：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东路2号院2号楼(金源时代商务中心2号楼)3单元C座9A1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东路2号院2号楼(金源时代商务中心2号楼)3单元C座9A1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中外合资)

法定代表人：朱至诚

实际控制人：无实际控制人

注册资本：4500.00万人民币

主营业务：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技术推广、技术转让；健康管理、健康咨询；医学研究与试验发展；企业管理；经济贸易咨询；企业管理咨询；企业策划、设计等。

#### 2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福建康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住所：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盖山镇郭宅牛道2号

注册地址：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盖山镇郭宅牛道2号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陈伟

实际控制人：无实际控制人

注册资本：500.00万人民币

主营业务：生物科技研究、开发；医学研究和水产品及水产品的配合饲料的研发、销售等。

#### 3. 自然人

姓名：李东星

住所：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华林路129号8-306

#### 4. 自然人

姓名：陈岩

住所：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西江滨大道 66 号融侨锦江 C 区 6 座 402

5. 自然人

姓名：江健源

住所：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鼓屏路 186 号 502

6. 自然人

姓名：郑薇

住所：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鼓西路 16 号冶金厅宿舍 1 座 508 单元

## （二）关联关系

本公司董事长朱至诚为晏海嘉德（北京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。

李东星为公司董事、股东，其直接持有公司 14.7268%股份。

陈岩为公司董事、股东，其直接持有公司 15.1640%股份。

江健源为公司股东，其直接持有公司 11.1475%股份。

福建康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，其直接持有公司 11.0929%股份。

郑薇为公司股东，其直接持有公司 8.1967%股份。

## 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### 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借款担保由关联方无偿提供，不存在定价要求。

## 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向晏海嘉德（北京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650 万元，贷款期限为壹年，借款年利率为 8.00%。上述贷款为保证贷款，由李东星、陈岩、江健源、福建康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、郑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

## 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### （一）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关联交易的真实目的是我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向晏海嘉德（北京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借款 650 万元，与其发生的关联交易，是必要的。

关联方根据公司贷款需要及晏海嘉德（北京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要求，无偿为公司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，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而且有利于解决公司资金需求问题，为提高经营效益、开拓市场起到了积极的助推作用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日常业务的开展，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福建高奇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决议》
- 2、公司与晏海嘉德（北京）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《借款合同之补充协议》（编号：201809001）
- 3、股东陈岩、李东星、江健源、福建康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、郑薇签署的《担保函》

福建高奇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9月28日